**项目编号：****内师竞谈[2022]-009号**

**项目名称：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

**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内江师范学院招标采购中心**

**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_Toc107237018)

[第二章　谈判申请须知 5](#_Toc107237019)

[第三章 供应商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17](#_Toc107237020)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19](#_Toc107237021)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22](#_Toc107237022)

[第六章 谈判内容、谈判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24](#_Toc107237023)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24](#_Toc107237024)

[第八章　合同主要条款 53](#_Toc107237025)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内江师范学院招标采购中心受保卫处委托，对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加。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谈判内容：**（技术参数及要求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二、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学校预算资金安排，预算金额：9万元/。验收后按照合同付款。

三、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报名、文件递交及谈判时间、地点**

**报名时间：**2022年6月28日9时00分到2022年6月30日17时00分（法定节假日除外）

**报名地点：**内江师范学院行政楼909室或网上提交电子版njtczbb@163.com

报名请注明以下信息：

1.投标项目名称：

2.投标项目编号：

3.公司名称：

　公司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经办人姓名：

5.经办人联系电话：

6.Email:

7.若是网上报名，在现场提交响应文件时，务必提交纸质报名材料;

**报名材料：**盖鲜章的介绍信、经办人（持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三项。

**招标文件获取：**公告末尾链接中下载

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谈判开始时间：2022年7月1日 14:40 14:40（北京时间）

谈判地点：内江师范学院行政楼905室

**五、谈判方式：**

1、由学校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终止。

2、谈判小组成员按谈判文件规定集中与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符合性审查）。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终止。

3、谈判结束后，由各通过了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一次“背靠背”最后报价（报价单密封于信封内并注明供应商名称），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中标。

六、本次竞争性谈判结果公告将在内江师范学院主页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蒋猛

联系电话：（0832）2341360

第二章　谈判申请须知

**谈判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 |
| 2 | 采购编号 | 内师竞谈[2022]-009号 |
| 3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谈判 |
| 4 | 谈判人 | 内江师范学院招标采购中心 |
| 5 | 谈判文件 | 谈判文件售价：无谈判文件发售时间：**2022年6月28日9时00分到2022年6月30日17时00分（法定节假日除外）**地点：内江师范学院行政楼909室投标文件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得转让。 |
| 6 | 最高限价 | 本项目最高限价：9万元/,一包：9万元/整； |
| 7 | 谈判保证金 | 不收取。文件中凡涉及谈判保证金要求，一律以此为准。 |
| 8 | 谈判截止时间 | **2022年7月1日 14:40　14时40分** |
| 9 | 谈判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资格文件》和《技术和服务文件》各正本1份，副本2份，必须密封；《报价一览表》1份一起封装。。 |
| 10 | 谈判时间 | **2022年7月1日 14:40　14时40分** |
| 11 | 评审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 12 | 谈判地点 | 内江师范学院行政楼905室 |
| 13 | 联系电话 | 0832-2341360 |
| 14 | 联系人 | 蒋老师 |

特别提示：

谈判文件的更正、延期等事项在内江师范学院网站（www.njtc.edu.cn）上发布，不再以电话、传真等形式告知，请各申请人及时查阅网上公布的相关信息。

1、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谈判文件要求的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二日前进行，在内江师范学院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在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并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在内江师范学院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谈判公告中所述的项目。

1.2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内江师范学院招标采购中心

2.说明

2.1为规范竞争性谈判活动，保证谈判的公平、公正，维护谈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谈判人邀请监督管理部门对本次谈判进行监督。

2.2本次谈判程序如下：

2.2.1发布公告；

2.2.2进行资格审查并发售谈判文件

2.2.3组织谈判；

2.2.4确定中选人并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2.3申请人合格条件与要求：

2.3.1申请人必须是购买了谈判文件，具有参加谈判资格的企业。

2.3.2申请人应遵守与谈判有关的法律法规。

2.3.3具备谈判公告规定的条件。

2.4不论谈判结果如何，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均不退回。

2.5若未中选单位对谈判结果有异议，应根据《政府采购法》的有关法律程序办理。

2.6谈判失败：在本次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谈判活动终止：

（一）符合专业条件和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申请人少于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申请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谈判失败后，采购人应当将谈判失败理由通知所有申请人。

3.谈判费用：

申请人应承担其编制申请文件、递交申请文件等谈判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谈判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均由申请人自己承担。

4.保密：

谈判双方应分别为谈判文件中涉及的商业秘密等保密，违者应对此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

5.通讯联系：

申请人应保证所登记的通讯方式畅通，在整个谈判过程中，如因联系不上而导致的一切后果，谈判人不承担责任。

二、谈判文件

7.谈判文件的组成：

7.1谈判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所有发出的补充、修改及澄清通知，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7.1.1谈判公告；

7.1.2谈判须知；

7.1.3谈判内容；

7.1.4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7.1.5谈判文件格式；

7.1.6谈判细则

7.2申请人获取谈判文件后，应仔细检查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和不明确的问题应向采购方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申请人自行承担。申请人同时应认真审阅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申请人的申请文件没有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申请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其风险由申请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此申请文件有可能被拒绝或视为无效申请文件。

8.谈判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8.1为使申请人在编制谈判文件时把补充通知的内容充分考虑进去，谈判人可酌情延长递交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并顺延谈判时间。新的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申请人（在指定媒体上发布视为书面送达）。

8.3当谈判文件、修改通知内容不一致时，以后发出的通知为准。

三、谈判内容

9.标的物：第一包

10参数要求：详见附件。

11.售后服务要求：详见附件

12.付款方式：合同约定。

四、谈判申请文件的编制

**13.申请文件构成**

申请文件由资格性响应文件、技术（服务）文件、及报价一览表三部分构成。

**13.1资质证明文件**

1资质证明文件是申请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谈判和中选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申请文件的一部分。

2申请人应确保所提供证明文件的真实性、有效性及合法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都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3申请人资格证明文件，应体现本须知中**“合格的申请人”**的资格条件，具体包括：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齐全的合法主体[注：若已按商事登记改革要求更换为新版营业执照则须提供商事主体信息最新查询结果（显示经营范围、注册资本等信息）的截屏打印件（加盖公章），对于已完成“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须提供由工商部门核发的已加载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法人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提供供应商投标前一年的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说明：新成立注册不到一年的公司需提供承诺函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参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格式文件）;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参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格式文件)。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竞标人竞标当年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的银行电子回单或者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的复印件，也可提供承诺函。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竞标人竞标当年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保的银行电子回单或社保部门出具的社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注：1.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2.复印件加盖公章。），也可提供承诺函。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承诺函

**（6）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或护照复印件（注：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在有效期内）或护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外籍人士的，按此提供）；2.复印件加盖公章。）。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注：1.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2.在有效期内；3.复印件加盖公章；4.如文件均由竞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则可不提供。）。

保证金缴纳凭证（注：①保证金交纳方式、金额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②复印件加盖公章。）

**以上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在申请文件内用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承诺函需原件。**

**13.2.报价文件的构成**

1申请人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应包括报价表。

2申请函是申请人对谈判人的要求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的认可，用于保护谈判人免受申请人不当行为而造成的风险和损失，其格式和内容见申请文件格式。

3质量承诺及服务方案：

（1）质量承诺（原厂商的产品质量合格认证、进口产品需提供的报关单和商检证明、质保期等）；

（2）各类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期限、安装、调试、维修、保养、培训等）。

4申请文件附件：申请人根据需要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它包含以下内容：

（1）按照规定，申请人应提交根据合同要求提供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和资料）等。

（2）技术响应文件，如设备性能的主要指标、申请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以及优化配置等。

（3）根据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申请人填写和提交的所有其它资料。

（4）申请人根据谈判需要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14.申请人应制作填写“申请文件目录”，将所有书面材料打印装订成册响应文件：《资格文件》和《技术和服务文件》各正本1份，副本2份，必须密封；《报价一览表》1份一起封装。，在每份申请文件上要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申请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完整。如所提供的资料未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后果由申请人自负。

15.申请人应正确标明本次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正确标明“谈判时启封”字样并加盖密封章后报送采购活动组织方。

16.申请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截止日期之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申请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活动组织方。补充、修改的内容为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且应按前述要求密封、标注和递送。

17.申请文件的组成：

17.1申请文件目录；

17.2申请函；

17.3申请货物响应一览表

17.4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17.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7.6企业基本情况表；

17.7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17.8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17.9近一年度财务报表（需经审计后）；

17.10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资质要求；

17.11售后服务方案；

以上材料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

18.在谈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申请文件将被拒绝，并原封退还给申请人。

19.若在谈判截止时间前送达申请文件的申请人少于三个，谈判人将依法重新组织采购。

20.谈判保证金（须知附表中声明不收取，则略过此条）

20.1申请人在报送申请文件前，须在规定时间内缴纳谈判保证金。

20.2谈判保证金由申请人以转帐方式缴纳学校计划财务处。

20.3未缴纳谈判保证金者视为自动放弃谈判权利。

20.4未中选者所缴保证金于发出成交结果公告后7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中选人的保证金则转为履约保证金，于合同履行完成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

20.5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20.5.1谈判时间截止后申请人撤回其申请文件；

20.5.2中选后不按规定签订合同书；

20.5.3签定合同后无力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的中选人

20.5.4提供虚假的申请文件。

五、谈判和评审

21.谈判

21.1谈判由谈判人组织并主持，邀请所有申请人参加，同时邀请采购人、监督管理部门现场监督。

21.2谈判地点和时间按前附表规定，参加谈判的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应出示身份证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以有效身份出席谈判活动。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不参加谈判会议将视为自动放弃本次谈判。

21.3逾期送达的申请文件将被作为无效申请文件：

22.评审：

22.1评审委员会和评审组织：

22.1.1谈判小组由抽取的评审专家组成

22.1.2谈判小组成员实行主动回避制度。

22.2评审方法：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申请文件和谈判文件是评审工作的首要依据。

22.2.1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在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以最低报价确定中选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注：财库[2020]46号和川府发〔2018〕14号规定给予10%的价格扣除，以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报价**）。

22.3评审程序：

22.3.1资格性评审；

由谈判小组对申请人的资格性文件进行评审，附合规定条件的进入下一轮评审；如果申请文件实质上不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谈判人将予以拒绝，申请人可以通过修正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相应性的申请。未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申请文件不再进行下一步的评审。

22.3.2符合性评审；

经初步评审合格的申请文件，谈判小组对其技术、商务等进行符合性评审，如果申请文件实质上不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谈判人将予以拒绝，申请人可以通过修正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相应性的申请（含技术、商务等）。未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申请文件不再进行下一步的评审。

22.3.3确定候选人；

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的申请人满足三家以上的情况，所有申请人再进行第二轮报价，以提出报价最低的申请人作为成交候选人。**注：财库[2020]46号和川府发〔2018〕14号规定给予10%的价格扣除，以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报价**。

22.4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评审过程中，评委会可以要求申请人对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明显文字错误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时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有效。

22.6评审结果的确定：

22.6.1评委会应按照报价最低确定中选供应商。

22.6.1本次竞争性谈判报价采取两轮报价方式，申请人第一轮报价请在报价文件中列明。

22.6.2申请人的报价，是申请人为用户提供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后从谈判人处取得的货款。

22.6.3申请人经谈判后，应填写《第二轮报价书》，经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交谈判小组，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没有第二轮报价的，或第二轮报价金额比第一轮报价更高的，其第一轮报价为最终报价）。

22.7在开始谈判直至宣布评审结果之前，申请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否则，其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22.8确定成交候选人后，谈判人将中选公告在内江师范学院网站上公示，若其他申请人无疑义或疑义不成立，中选者根据《中标结果公告》并与采购方签订合同。合同签定后，不允许将合同转让他人，否则，谈判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22.9评委会及谈判人不向落选人解释落选原因，不提供查询各位评委的评审情况，不退还申请文件。

**第三章 供应商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一、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1.按本项目规定获取了竞争性谈判文件；

2.授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代表证明材料。

**二、报价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无**

注：1.本章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的金额标准是指：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以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以四川省人民政府规定的行政处罚罚款听证标准金额为准。

2.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约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行政部门处罚的，本项目不认定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一、应当提供的供应商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相关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

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

②供应商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

③供应商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

④供应商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

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承诺函（一）原件（格式详见第七章）。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4.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5.体现健全的财务制度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可提供2019-2021年度（任意一年）经审计的完整有效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2019-2021年度（任意一年）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也可提供距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供应商注册时间至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

②供应商若为非营利性单位或其他事业单位：提供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③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供应商能力情况说明或同等效力的其他证明材料或声明函。

7.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供应商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原件（格式详见第七章）或者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二）满足特定资格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无

（三）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1.按本项目规定获取了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由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供应商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情况的相关证明材料。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第七章）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时提供）

**二、供应商应提供的报价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1.供应商非响应产品（若是进口产品）制造厂家需提供产品制造厂家对响应产品的授权或具有授权权限的代理商对响应产品的授权（且需提供该代理商具有有效授权权限的相关证明文件，证明文件需能显示产品制造厂家对响应产品授权链条的完整性）的复印件。

注：1.本章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与第三章的规定要求对应，并且是有效的证明材料。除供应商自愿以外，不能要求供应商提供额外的证明材料。如果要求提供额外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有权拒绝提供，且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

2.本章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和供应商的组织机构性质确定，不得一概而论。

3.本章提供的证明材料是资格性审查的主要依据，未通过审查者做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4.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多证合一”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7〕41号）等政策要求，若资格要求涉及的登记、备案等有关事项和各类证照已实行多证合一导致供应商无法提供该类证明材料的，供应商须提供“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并就被“多证合一”整合的相关登记、备案和各类证照的真实性做出承诺（格式详见第七章）。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前提：本章标注“\*”的条款为本次谈判采购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须全部满足，不响应或不满足作无效响应处理。**

一、项目概况

采购停车收费系统专用岗亭，用于高桥校区南大门和西大门停车收费、疫情防控、校园安全管控。岗亭：长3000mm×宽2000mm×高2700；材质：圆弧钢结构（黑），数量4个。

二、技术参数要求及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功能及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效果图** | **备注** |
| 1 | 停车收费系统专用岗亭 | **1.尺寸：L:**3m×W:2m×H:2.7m**2.主要材质:** 圆弧钢结构、钢化玻璃**3.产品工艺**:喷漆，黑色**4.墙面材质:**镀锌钢板(颜色可定制)**5.室内吊顶:** PVC吊顶**6.岗亭配置:** LED吸顶灯、漏电保护、电源暗敷线、空调插座、开关、排插：五孔插座（6位）、内机空调架、不锈钢工作台7.质保期≥贰年。 | 套 | 4 |  |  |

注：供应商报价包括且不限于：货物价格、运输、搬运、安装、调试、税费、质保费等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1. 岗亭整体3C认证。

\*2.符合行业标准。

四、商务要求

1.签订合同前，中标商需向采购人交中标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过后30日内中标商申请退还，但中标商不按合同履约，采购人依法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2.货物按采购人要求送到内江师范学院高桥校区，并按要求完成安装。

3.付款方式：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商提供相关报销票据，采购人30日内完成转账支付。

4.时间要求：按合同要求时间办。

5.其它：暂无。

**第六章 谈判内容、谈判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针对第五章、第九章所包含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在谈判过程中，评审小组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评审小组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审小组会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响应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一、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  |
| --- |
| **正本/副本****资格性响应文件****项目编号： 内师竞谈[2022]-009号** **项目名称： 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时间：xxxx年xx月xx日**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根据实际情况提供以下材料之一

①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②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

④个体工商户：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

⑤自然人：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注：**1、上述材料均提供在有效期内的复印件。

2、若以无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加谈判，须提供总公司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二）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以下任意提供一项即可）：

①可提供2020或202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

②可提供2020或2021年度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

③可提供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④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公司财务制度（复印件）；

(5)可提供承诺函。

**注：**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中第(1)-(5)项具有同等的效力，供应商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提供其中任意一项。

**（三）资格性承诺函**

内江师范学院招标采购中心：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我公司具有（一）下列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7、供应商与其他供应商之间，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而且不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

（二）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满足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四）满足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日 期：XXXX。

**（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投标时提供该授权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内江师范学院招标采购中心：

本授权声明：XXX（单位名称）,XXX（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XXX （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参加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项目（项目编号：内师竞谈[2022]-009号）谈判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谈判、报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XXX

职 务：XXX

授权代表签字：XXX

职 务：XXX

日 期：XXX年XXX月XXX日

**注：**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不亲自参加谈判采购活动，而授权代表参加谈判采购活动的适用。

2.供应商为法人单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3.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4.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

5.身份证明材料应同时提供其在有效期的材料，如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五）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法人代表投标时提供该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本人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就参加你单位组织的“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内师竞谈[2022]-009号 )”的谈判采购活动，并参与项目的谈判采购、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所产生的法律后果均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亲自参加谈判采购活动时适用本证明书。

2.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3.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

4.身份证明材料应同时提供其在有效期的材料，如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六) 信用信息查询**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注：**①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并将查询记录存档。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②供应商参与谈判时无需对此条进行响应。

**（七）诚信承诺函**

我公司 参加 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内师竞谈[2022]-009号 ）的采购活动，针对本公司的诚信情况作出以下承诺：

我公司具有失信行为 次，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的意见》，我公司承诺 （有或没有）被列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名单。

我公司对以上填写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本公司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供应商名称：XXXX（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日 期:XXXX年XX月XX日

**（八）多证合一承诺函（如涉及）**

内江师范学院招标采购中心：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现郑重承诺如下：

根据本项目谈判文件第四章资格证明要求中第X项，我单位应具备（备案、登记、其他证照）。但因我单位所在地已对上述备案、登记、其他证照实行“多证合一”，故在此次采购活动中提供满足资格要求：（营业执照中对该备案、登记、其他证照的描述）的“多证合一”营业执照。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内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XXXX年XX月XX日

**注：**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多证合一”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7】41号）等政策要求，若资格要求涉及的登记、备案等有关事项和各类证照已实行多证合一导致供应商无法提供该类证明材料的，供应商须提供该承诺。

2. 若已提供资格要求涉及的登记、备案等有关事项和各类证照的证明材料，无需提供该承诺。

3.若本项目资格要求不涉及，无需提供该承诺。

**（九）供应商认为需要（或应当）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内容自拟）

二、技术（服务）文件

|  |
| --- |
|  **正本/副本****技术（服务）响应文件****项目编号：**  内师竞谈[2022]-009号**项目名称：**  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封面格式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联系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联系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 期：XXX年XXX月XXX日

**（二）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常住地 |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管理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X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XXXX

日 期：XXXX年XX月XX日

**（三）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如涉及）**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份**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完成时间** | **合同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仅限于供应商自己的）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合同金额”需提供合同复印件以及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X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XXXX

日 期: XXXX年XX月XX日

**（四）货物及技术参数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生产厂商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技术参数要求应答表**

项目名称： 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

项目编号： 内师竞谈[2022]-009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谈判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注：**1. 本表至少要填写谈判文件中第五章的全部技术参数要求的偏离情况（包括无偏离、正偏离和负偏离）的详细偏离内容。

2．按照采购项目技术参数要求的顺序逐条对应填写。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虚假响应的，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 期：XXXX年XX月XX日

**（六）商务要求应答表**

项目名称： 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

项目编号： 内师竞谈[2022]-009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 | 响应情况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注：**1. 本表至少要填写谈判文件中第五章的全部商务要求的偏离情况（包括无偏离、正偏离和负偏离）的详细偏离内容。

2．按照采购项目**商务要求的顺序逐条对应填写**。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虚假响应的，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 期：XXXX年XX月XX日

**（七）响应函**

内江师范学院招标采购中心：

1.我方全面研究了“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项目谈判文件（项目编号：内师竞谈[2022]-009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谈判采购。

2.我方自愿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总报价（详见报价表）。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同意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5.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档1份，首轮报价表1份。

6.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7.本次谈判，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递交谈判响应文件之日起 天。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通讯地址：XXX

邮政编码：XXX

联系电话：XXX

传 真：XXX

日 期：XXXX年XX月XX日

**（八）承诺函（实质性要求）**

内江师范学院招标采购中心：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二、本项目如涉及3C认证产品的，我单位参加谈判所提供的产品均满足相关要求，承诺在成交后签订采购合同时向采购人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3C证书复印件。

三、参加本次谈判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四、如果有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五、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六、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七、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谈判文件有异议，已经在响应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谈判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采购活动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XXXX

授权代表签字：XXXX

供应商名称：XXXX（盖章）

日 期：XXXX年XX月XX日

**（九）知识产权声明函**

致：内江师范学院招标采购中心：

本单位 （公司名称）参加 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 （项目名称）的谈判活动，现承诺声明：

1. 本单位保证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本单位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 本单位声明如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采用自有知识成果，本单位提供使用自有知识成果的相关资料并为其真实性单独负责，在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本单位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给采购人，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4. 如采用本单位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本单位承诺在项目报价中已经包含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注：

1、本单位对上述承诺声明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声明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或未履行，本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求法律责任。

2、如供应商承诺后，在发生知识产权纠纷，则全部责任由供应商负责，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XXXX年XX月XX日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涉及)**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内江师范学院的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_bookmark0)，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标 的 名 称 ） ，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_bookmark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涉及)**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X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X

日期:XXXX年XX月XX日

**说明：**（1）如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则其评审中不能享受谈判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2）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时，提供虚假监狱企业声明函的，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十二）监狱企业相关证明材料(如涉及)**

说明：

①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②如未提供监狱企业相关证明材料的，则其评审中的监狱企业不能享受谈判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③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注：**（1）如未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的，则其评审中不能享受谈判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2）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时，提供虚假监狱企业声明函的，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十三）供应商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内容自拟）

三、报价文件格式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涉及请提供）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内江师范学院的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_bookmark0)，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标 的 名 称 ） ，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如涉及请提供）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内江师范学院的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采购活动，选择一项。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_bookmark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首轮报价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  |
| 项目编号 | 内师竞谈[2022]-009号 |
| 商品名称 |  |
| 报价合计金额： |  |

**注:**1、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运输、安装、调试、检验、培训、税金和保险等费用以及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均应包含在报价中。

2、此表不在其他响应文件格式里作出响应，单独密封提交。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 期：XXXX年XX月XX日

**（三）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

项目编号：内师竞谈[2022]-009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商 | 品牌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 岗亭 |  |  |  | 4 | 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项合计金额：最终报价 （大写： ） |

**注：**1、供应商必须按“分项报价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格式可自拟。

2、“分项报价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首轮报价表”报价合计相等。

3、此表在投标其它响应性格式文件中载明。

供应商名称：XXXX（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日期：XXXX。

第八章　合同主要条款

（草案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XXXX。

签订地点：内江师范学院。

签订时间：XXXX年XX月XX日。

采购人（甲方）：内江师范学院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内江师范学院新校区专用岗亭采购（项目编号：内师竞谈[2022]-009号）的《招标文件》、乙方的《竞标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竞标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品名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万元） | 总价（万元） | 随机配件 | 交货期 |
|  |  |  |  |  |  |  |  |
|  |  |  |  |  |  |  |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元，即RMB￥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现行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内送交货物成品样品给甲方确认，在甲方出具样品确认书并封存成品样品外观尺寸后，乙方才能按样生产，并以此样品作为验收样品；每台货物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4、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5、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1、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7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2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并且最迟应在10个日历天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交货时须提供产品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及配套说明书、培训资料等。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10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货物安装完成后10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如货物经乙方3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6、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2号）的要求进行。

五、付款方式

1、甲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接到乙方通知和票据凭证资料以及乙方交给甲方的合同履约保证金（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5计算款额￥元，人民币大写：元整）后的7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百分之40%的款项：￥元，人民币大写元整；

2、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的10日内，提交支付凭证资料给财政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办理财政国库支付手续，并由其向乙方核拨合同总价的百分之55款项：￥元，人民币大写元整；质保期满1年后无息支付（质保金）合同总价的百分之5款项：￥元，人民币大写元整。

3、合同履约保证金：在货物验收合格满10日后，甲方财务部门接到乙方通知和支付凭证资料文件，以及由甲方确认本合同货物质量与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日内，递交结算凭证资料给银行并由其向乙方支付价款￥元，人民币大写：元整；

4、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六、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1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到场，24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3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0.2的违约金；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1/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7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0.2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1/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7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0.2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7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1的赔偿金给甲方。

（4）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向内江市东兴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九、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肆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  |  |
| --- | --- |
| 甲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地址：内江市东兴区东桐路1124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东兴支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税号）：12510000450718917K电话：传真：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 乙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地址：开户银行：　账号：电话：传真：签约日期：XX年XX月XX |